

一些会议背后隐现各方利益魔手

来自中国科协及全国学会每年组织的学术交流会议的数据显示,近年来,我国每年组织的学术交流会议(包括国内会议和国际会议)逐年递增,由2004年的2962次、2005年的3193次增加到2006年的3427次。参加会议人次也逐年攀升,2006年达53.9万人次。学术会议为什么这么火?记者调查发现,学术会议学术缺失背后隐现各方利益魔手。

发论文成了参加学术会议的首要目标

定期上网查看最新的学术会议信息成了刚从国外交流归来的张芳(化名)的“必修课”。北京不少高校都开始与国外大学联合培养博士,张芳就是其中的一员。来自北京一理理工类大学的她有两年时间在英国读书,但是项目做得并不顺利,没有发表像样的论文。回国后急于毕业的张芳因为论文数量不够,在同学的点拨下,把目标瞄准在国内举办学术会议的论文收录上。与学术期刊相比,学术会议收录论文更宽松,刊出的周期也会缩短好几个月。张芳所在的博士班班长赵同学下手要更早些。今年3月底,赵同学毕业论文的附录上整整一页都是发表在国际学术会议上的论文,均被EI(工程索引)收录,而这些所谓的国际会议都是在国内召开的。这位班长甚至在一个学期发了4篇学术会议论文。武汉大学副教授沈阳对中国期刊网上的数据进行了专门统计,结果吓了一跳:我国2008年发表会议论文高达171542条,2009年会议论文160043条,“这还是不完全统计的数字”。沈阳介绍,在一些会议网站的留言或高校相关的学术论坛中,关于一项学术会议是否被EI、SCI(科学引文索引)等收录成为最热门的问题之一,而在多如牛毛的会议中,在其首页的显著位置上大多打着能被EI、SCI一类的检索的头衔来诱惑研究者们。“因为这些是在校研究生们能否毕业的决定性因素,也是求职中的重要砝码;对于科研人员而言,则可以列入自己的年度考核报告,申报课题的评审总结报告,甚至提拔报告。”沈阳分析。他还发现,国内2008年发表于期刊和学术会议的论文约有248万篇,而高校教师、在校研究生、科研人员、技术人员等有论文发表需求者合计超过1180万人。发论文从而成了一些研究



人员参会的首要目标。

华中地区一所高校的老师赵岩(化名)博士论文投出两个月,就收到组委会关于文章被录用的通知。让他诧异的是,草草投出的论文居然没有任何审稿意见,找博士班同学一问才知道,投过学术会议论文的同学虽然接到邮件,说是经过专家评审论文被录用了,但是全都没有审稿意见,“大家差不多都是百发百中,一次性过关”。手捧厚厚一本论文集,赵岩多少还是有些心情复杂,除了前面几篇是知名教授的约稿之外,很多论文一眼就能看出是和自己一样粗制滥造的产品,实验不完整,推理有漏洞,甚至一篇文章里错别字都能找出不止一个。登上会后的旅游车那一刻,赵岩不禁哑然失笑,“原来都是一帮和自己一样的年轻人”。

不在中国开会 就在到中国开会的路上

坐头等舱,住星级宾馆,吃中国美食,甚至还能游山玩水,而这一切全都免费……针对一些热衷于在中国开会走穴的“洋专家”,有网友为他们量身打造了这样一句口号,“不在中国开会,就在到中国开会的路上。”近年来,一些“会虫子”频频出现在我国,

这背后,源于组织方的需求:会议可冠以“国际化”的名头。中科院计算所研究员闵应骅将一些单位对举办学术会议的热衷总结为四大利好:给单位扬名;给课题扬名;给个人扬名;借会议大量发表文章。比如对一个单位而言,一年举办多少国际会议,是“政绩”的一部分——项目结题、学科建设、人才计划申报、院士评选等考评中都会出现这样的指标;举办了几次高层次学术会议、作过多少次学术会议的报告。此外,一些课题或项目经费中,也有专门对于举办学术会议的列支,“这也是一笔不能不花的钱。”如1999年以来,教育部在全国66所高校相继设立151个重点研究基地,各地建立省级重点研究基地400多所。基地建设中要求:各重点研究基地每年须主办一次全国性或国际性学术会议,对此还有专门的预算经费。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教授称,“管理部门对于经费的审批会关注上次的钱是如何花的,是否花完,通过这种形式花掉经费后无疑有利于申请到下一批更大的款项。”召开学术会议也是一个单位建立更广泛的学术交流,扩大知名度、结交各类资源掌控者的好机会。北京一家科研单位的老研究员告诉记者一

个故事:在某技术领域,我国从未在国外的某权威期刊上发表文章。几年前,单位引进了一位海归人才,这位人才跟国外相关领域专家有些联系,去年在中国主办了一次学术研讨会,借此与一些“大牛”建立起联系,今年连续在该期刊发表了三篇文章,这也打破了国内的纪录,单位里又是出海报又是跟上级汇报,成为一大盛事。而最关键的是,“这就是对政府报告、要钱的加分点。”“有这样的突破,一方面是我国的科研提升了国外研究者的目光,另一方面则不得不归功于这次学术会议。”这位老研究员感慨,自己现在收到最多的邮件就是一些二本、三本院校的学术会议邀请函,“他们已经谙熟了这样的套路。”“学术会议注册费涨价赛房价,以前1000元左右的注册费现在都是2500元左右,翻了一番,菜买不起了,会也开不起了。”在科研人员聚集的科研网上,这样的留言俯拾皆是。这背后隐藏着一个个鲜为人知的事实——一场会议收入往往也相当可观,虽然不排除纯粹进行学术交流的正规会议,但也不乏一些单位抱着赚钱的目的举办会议。华中地区一所重点高校的张教授曾协助学院办过两次学术会议,他给中国青年报记者算了一笔账:目前国内千人以上的学术会议不在少数,按照1000人与会,可以收取注册费和论文发表费、住宿等各项费用,人均3000元,就有300万元,除掉邀请大腕演讲费用,支付给国外出版机构费用,租用场地、住宿安排,一场会议往往可以赚到100万元左右。此外,如果会议达到一定级别,还可以拿到学校一笔数目可观的补贴。与此同时,一些会议还招募公司代表,名义上为其提供商机,实为收取大量的会议赞助费,“这就是借学术会议大肆赚钱的实质。”有学者实录了某省一次风湿病学学术会议日程表其中一天议程:

9时30分至11时30分,硬化症讲座; 11时至11时20分,A公司产品介绍; 11时20分至11时40分,B公司产品介绍; 11时40分至12时,C公司产品介绍; 14时至15时30分,皮肤炎讲座; 15时40分至16时,D公司产品介绍。 18时至21时,E卫星会。 “学术会议从开头到尾感受不到学术气氛,实际已变成了药厂的‘药品推销会’。”这位学者感慨之余做了一项统计:总共两天的会,会议有效时间980分钟,药厂发言及其促销活动却占了595分钟。 学术会议蕴含无限商机,有人则看准了这样的机会,由此催生出会议公司,专门来张罗各种“学术会议”,并形成了一条产业链。 武汉大学中国科学评价研究中心主任邱均平教授对媒体透露,这些会议公司,多为从国外引进的所谓高级人才所开办,他们一般就是租个办公室,雇几个懂外语的员工,便开始组织筹办国际会议。这种会议公司的主要收益,来自于与会者缴纳的参会费。费用一般在每人2800元以上。即使这样,也有市场需求。 “这种会议也就召开一天,上午搞个开幕式,下午分组讨论一下,连闭幕式也没有就结束了。”在邱均平看来,这些会议公司,也是造成国际会议泛滥的根源之一。“原本我以为这种公司只在武汉有,后来通过同行了解到,原来北京、上海也都有类似的公司。他们的利润很大,一年能赚上百万。”他说。 据《中国青年报》



(均为资料图片)

新闻时评

武汉治庸是“及时雨”还是“一阵风”

9日召开的武汉市掀起“责任风暴”实施“治庸计划”改善发展环境工作会议透露,自4月初实施“治庸计划”以来,武汉市管领导干部有109名被问责,其中对3名市管局级干部进行了诫勉谈话,问责了正处级干部10人(撤职1人)、副处级干部9人。(据5月10日《京华时报》报道) 武汉的“治庸计划”已满月,可以说初战告捷了,一个月内有109名“庸官”受到了处理,在武汉的官场上可以称得上“暴风骤雨”的一个月了。但我读完新闻后,发现武汉方面还有“棒子举得高,落下轻悠悠”的现象。 一个月内问责109名官员可以说“力度空前”,“前所未有”,但问责并不是一个虚无缥缈的词,要有实在的内容。所谓“问责”,就是追究政府官员的责任,意即权责对等,是政治文明的体现,要建立责任政府,需要建立完善的行政问责制。近几年来,全国发生的一系列重大事件、事故,对官员的问责都贯彻始终,反映了高层治理官员队伍的决心。 显然,问责不是空中楼阁,问责是大的概念,具体来说分为:引咎辞职、停职、免职和撤职等四个方面。就拿武汉治“庸官”来说,在处理上尽管有109名干部被问责,处理的人数在武汉历史上也许是前所未有的,但处理形式也都实行了问责制,但真正被“规范”问责的官员还少之又少,只交待了一名正处级官员被撤职,还有3名官员进行诫勉谈话。我想,对其他人员的处理也最多是单位内部“诫勉谈话”了之。 从严格意义上来说,诫勉谈话还算不上是问责制度之一。然而,我们看到,一些地方政府机关对官员的问责,往往是清一色的“诫勉谈话”。这次武汉方面的“责任风暴”在处理上还有雷声大、雨点小的问题,问责109名官员只有少数人被真正问责了,其他“庸官”还是官照当,上班网游游玩,也只是在近期有所收敛而已,这样的处理结果群众难以满意。 当然了,我们对那些有轻微违纪行为或有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党员、干部进行谈话、诫勉教育,达到提前打招呼、及时提醒、教育挽救的目的,还是可行的。也体现了我们在干部教育上“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目的。但平时对机关办事的百姓吃拿卡要、上班玩游戏等行为,也进行诫勉谈话,是不是处理有点从轻了,这与武汉方面所说的“责任风暴”还是有一定距离的,但愿问责不要变成“庸官”的免责,更不能变成“一阵风”,这样“庸官能进、庸官能上”就成了一纸空文。 刘宝庆

一只西葫芦的“昂贵之旅”由谁来买单

央视揭露物流环节成本多推高物价。2010年中国物流总费用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约18%左右,比发达国家高出一倍。蔬菜从产地到市场,涨价20倍。因存在多环节收费罚款,进城配送费用超过长途运输费用。(5月10日中新网) 抽象的比率也许很难看出高物流费用之害,那么,我们不妨看看生长在山东的一只西葫芦的售卖旅程——产地价格是5分钱一斤,经过物流层层加码,到了北京的社区菜市场后,价格变成一块钱一斤。从产地到市场,价格竟然翻了20倍。那么,类似蔬菜的价格是怎么涨上去的?在一张蔬菜进京的路径图中,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不仅路费高低不一,城内外外的各项杂费也有天壤之别。虽然价格

暴涨了20倍,但处于两头的菜贩和菜农并未从中获得暴利。那么,20倍暴涨的利润去了哪里?一方面是在油价等成本里;另一方面就是消耗在管理费、摊位费、等各色“合法规费”中。发改委4月28日披露的数据显示,一季度全国社会物流总费用持续增长,同比增长17.9%,达到了1.7万亿元。与去年全年社会物流总费用占GDP17.8%的比率相比,今年一季度高出了0.1个百分点,物流成本不降反升。在一季度物流总费用中,包含了运输费、保管费和管理费三部分,这三项费用分别增长13.6%、24.2%和20.8%。物流费过高,蚕食的是经济动

力与民生福祉。尤其是以流通为主要环节的农业、新兴电子商务等。针对近期我国一些地方出现的蔬菜滞销现象,25日发改委召开内部座谈会,与会专家普遍认为,目前国内流通成本太高,国内流通体制亟待改革。中科院研究员汪同三曾表示,中国流通业费用的几个数字让人震惊,全世界82%的收费公路在中国,流通成本占50%至70%,成本太高。高物流费之下,传递出四大症结所在:一是农民为何增产不增收?尤其是在有市场、有需求的背景下,农产品仍遭遇谷贱伤农的悲惨,令人叹息;二是消费市场的价格为何居高不下?约谈也好,签

怎样去拯救“短命”的中国建筑

我国是世界上每年新建建筑量最大的国家,每年新建面积达20亿平方米,使用了世界上40%的水泥、钢筋,建筑的平均寿命却只能维持25-30年。同时,另一组数据显示,英国、法国、美国的建筑统计平均使用寿命分别为132年、85年和80年。浙江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范柏乃感慨:“我们有5000年的历史,却少有50年的建筑。”(《中国青年报》5月11日) “建筑短命”是一个老话题,这几年两会年年提,批评声一片,但各地“被短命”的建筑还是此起彼伏。学者通常把国内建筑短命现象的原因,归纳为“四说”:“质量说”、“政绩说”、“暴利说”。其实,不论是哪一种“说法”背后都隐藏着同样的真问题:权力意志的绝对主导,权力滥用的某种现实体现形式。 “楼歪歪”和“楼脆脆”背后有权力腐败的基因;一届政府一个想法,规划改来改去,说到底还是权力干预城市规划;而“拆一次创造了GDP,再盖一次又创造了GDP”,还是权力自身的政绩追求和GDP崇拜辐射推动。领导拍胸脯就可以决定一座建筑的命运,拆了又建了又拆的政绩工程大行其道,反衬的不是城市规划缺乏科学性和连续性,而是对权力意志的规划和监控力量缺位。所谓“管住了领导的脑袋就管住了建筑的短命”,大抵就是这个道理。 因此,拯救短命建筑的“要义”在于从源头入手,让“想怎么就怎么”无所掣肘的权力意志得到规范和限制——“把权力关进笼子”。十一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上,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在《政府工作报告》中表示,要“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努力提高执行力和公信力。”“创造条件让人民批评政府、监督政府,同时充分发挥新闻舆论的监督作用,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很显然,只有确保权力在阳光下运行,引入强有力的公共监督,城市规划短视、拆了又建了又拆的政绩工程大行其道乃至豆腐渣工程屡禁不止等导致建筑短命的“痼疾”,都会不治而愈。具体说来,一是要充分考虑民生民情,让城市建设规划更符合公共利益;二是要广泛吸纳民意民智让公共建设决策更科学完美,避免决策失误造成财政浪费;三是要导入有效的公共监督,严控相关权力的腐败和资本暗箱操作。 事实上,很多国家把公众如何参与城市规划写进法律里。英国1969年出台了著名的斯凯夫顿报告,美国学者也提出“市民参与阶梯”理论,日本规定城市规划方案要先通过“意见听取会”、“说明会”和公开展览内容等方式征求居民意见……毫无疑问,我们的城市和建筑要想像巴黎那样一百年都不过时,民意参与监督的法律制度保障不可或缺。在此方面,我们还有很长的路要走。陈一舟

百日冷场,房产税无法“单兵突进”

日前,房产税百日冷场。上海、重庆两个试点城市的相关统计显示,从3月份上海首笔个人住房房产税缴纳算起,两市三个月合计只有百余万元的税款,远不及一套房子的价值。(5月10日中国之声) 三个月税款不及一套房,相对于当初“粉墨登场”之时即“不被看好”,房产税百日的表现,令公众一如既往地“冷眼观望”。 这样的现实,促使人们客观看待房产税的作用,正确认识厘清房产税的功能与作用机理。 房产税在推出之时,市场预期其能够在三个方面发挥作用,一是平抑虚高的房价,二是房地产投资领域的收入分配调节,三是希望房产税能够成为地方政府的一个重要收入来源,从而减少地方政府对土地财政的依赖。而最直接的期待,是短时期内能够成为高房价的“杀手锏”。 现在,房产税税款寥寥无几,而房价依旧坚如磐石。这也再次证明,房产税并没有直接平抑房价的功能,充其量是增添了房价形成过程的一个重要博弈变量,成为购房者在购房决策时需要着重考虑的因素之一,因此如果说房产税具有稳定房价的功能,这种功能也是衍生的。 房产税对房价发挥作用的另一方面,在于可以平抑市场的“不合理需求”。房产税属于财产保有税,如果持有成本过高,可以抑制那些投资

与投机性购房行为,从而以降低真实需求方式抑制房价上涨。而让多占用资源者多交税,也即是收入分配功能的体现。 但是,这一目标的实现条件是房产税设计合理,难以再被转嫁;而持有税收无法转嫁,则又需要房屋租赁市场有足够的替代性供给。在廉租房等保障房还没有充分提供的现实下,房产税显然就无法“单兵突进”发挥平抑房价功能。 房产税百日冷场的现实也提醒人们,房产税不可能是“速效救心丸”,如果要进一步推广,还是应该回归它的“本源功能”。在发达国家的成熟市场,房产税作为一种具有财产性质的税种,其功能对个人而言,在于引导对房产合理消费;对社会群体而言,作为财政分权的一种机制安排,它是地方政府的一个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 在我国房价的构成中,与土地相关的成本占据较高的比重,而土地相关成本又与现行的中央和地方政府的财政分权模式高度关联。如果房产税真正形成地方政府的财政收入重要来源,再辅之以必要的制度设计,则包括土地财政依赖在内的诸多症结,才有望根本缓解,虚高的房地产成本才可望明显降低。 从这一角度来说,房产税可以借由地方政府财政模式重塑与改进方式,而起到真正平抑房价的作用。 傅子恒

尺子的问题?

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08年全国商品住宅销售面积约为5亿平方米。按房产测绘误差比中限1.5%计算,仅住宅虚增面积就达到了750万平方米,相当于整个杭州市全年商品房的新建筑面积。按国土资源部的报告,当年全国商品房平均销售价格接近4000元/平方米,按此粗略估算,消费者为此多支付300亿元。2010年,全国商品房销售面积达到10.43亿平方米,全年商品房平均价格为5033元/平方米,按房产测绘误差比中限1.5%计算,虚增的面积达到1500万平方米,相当于天津市全年商品房销售面积,消费者为此多支付600亿元。 焦海洋/图